

襄垣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襄垣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 气象灾害预警提示

第 17 期

各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经开区管委会，县安委会、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协调机制相关成员单位：

襄垣县气象台 2025 年 03 月 28 日 10 时 34 分继续发布大风蓝色预警信号。预警区域：所有镇（街道）。预计未来 24 小时预警区域内仍有平均风力 4-6 级，阵风 7 级或以上的大风。请有关单位和人员做好防范准备。

根据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工作的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：

一是及时传递预警预报。气象部门要严密监测天气变化，为政府部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供决策依据。住建、应急、公安、交通、农业农村、林业、消防、电力等部门要加强协调联动，做好风险研判管控和预警工作，及时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。加大对重点区域、重点设施、重点部位的巡查力度，对辖区内森林草原、城乡结合部、农业大棚、能源供应及相关重点企业特别是易受大风影响的企业，要加强工作督促和

提醒，通过面对面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，提醒企业落实应急预案，将气象预警及安全防护任务部署到位。

二是各镇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渠道，提醒公众做好安全防范。提醒大家在大风天气要注意周围环境，避开摆有杂物和悬挂物的楼宇、老旧宣传栏及广告牌；不要违规在房顶、阳台、窗口及外墙堆放、吊挂杂物和其他附属物，以免大风天气，杂物被风吹下砸伤过往路人；路过高层建筑时，要集中注意力，快速通过。企业要对架设在高空的设施及其配件的完好性、稳固性、安全性进行定期检查，在大风天气来临前进行重点检查和必要的加固。物业要定期检查维修外墙、窗户，发现楼层外墙或窗户、玻璃破损时，要及时修补，及时联系并配合相关部门处理高空坠物隐患。同时，要特别提醒公众注意消防安全。“九小场所”、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要加强消防安全管理，主动消除火灾风险隐患；居民家庭要及时清理楼道、阳台、厨房可燃杂物，离人关闭电源、火源、气源。

三是全面做好春季森林火灾防控工作。**要**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要求，各镇和林业、应急、文旅、农业、公安、气象等部门要协同联动，从严管控火源。严格执行护林员加密巡护制度，确保检查站、瞭望哨全天候值守，对进山入林人员实施防火检查和教育宣传，紧盯山头地头、村口路口等关键区域，全面排查火险隐患，坚决将火源堵在山下林外。**要**定期组织多部门会商研判火险形势，及时发布预警

信息，建立跨区域联防联控机制，强化县界交界地带协作，消除“三不管”盲区。**要强化火源管理措施**，严禁在林区及周边使用明火、乱扔烟蒂、焚烧垃圾秸秆等行为，规范施工场所易燃品存放和明火作业管理。春耕期间严控烧荒行为，倡导文明环保出游和清明无火祭祀。**要加强对重点部位的隐患排查**，林区输配电设施、加油站、天然气管网等须立即整改安全隐患。**要全面压实防火责任**，确保重点区域“山有人管、林有人护、火有人灭、案有人查、责有人担”，对失职行为严肃追责。森林火灾发生后要彻查原因，依法严惩肇事者并通过媒体曝光。

四是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制度。各镇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值班值守工作要求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、外出报备制度。值班人员要在岗在位，熟知岗位职责、熟悉报告程序、熟练工作流程，遇有事故灾害要第一时间报告，最新情况及时续报，坚决杜绝迟报漏报谎报瞒报。

五是各镇各部门领导干部和应急救援队伍要立即进入森林防火“战时”状态。在重点区域前置扑火力量、装备和物资，靠前驻防、携装巡护，一旦发生森林火情，要快速反应，果断处置，坚决打早打小打了。严格落实专业指挥、专业扑救要求，科学高效处置，避免在救援过程中发生次生灾害，确保救援现场安全、救援人员安全。同时各镇及应急、林业等部门要强化森林火情信息报告，确保信息及时、准确

上报。

【特别提示】宁可十防十空，不可失防万一！

襄垣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襄垣县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协调机制办公室
2025 年 3 月 28 日